

114學年度第2學期獎學金快報(2)

編號	項目	申請時程	校內申請截止日期	申請條件	獎助名額 (全國名額非 本校名額)	金額	申請獎學金之準備文件 (詳見申請辦法)
6	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	隨時	不限	<p>對象：保有學籍之罹癌學子</p> <p>標準：</p> <p>(1)勇敢事蹟：不畏抗癌痛苦，而能呈現其抗癌的勇氣與毅力足資褒揚者。</p> <p>(2)愛心事蹟：除自身勇敢抗癌外，更將自己抗病的過程與病友分享，鼓勵病友勇敢抗癌或其他愛心事蹟，散發人性之光與熱足資褒揚者。</p> <p>(3)努力事蹟：勇敢抗癌，不因抗癌而中斷學業，仍能努力不懈，超越病痛帶來的不適，其對生命的熱愛可讓世人學習褒揚者。</p> <p>推薦辦法：</p> <p>(1)推薦請使用規定之推薦表，填妥申請類別，抗癌歷程或特殊事件等，並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p> <p>(2)請附候選人自傳一篇(可由候選人親撰或由親友、老師、推薦人代筆，至少一千字)，內容包含候選人自我及家庭成員介紹、家中經濟狀況、獲得獎助學金想做的事情及對癌症的想法與想跟社會大眾呼籲或分享的心得。</p> <p>(3)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十張(包括二吋照片二張及生活照十張)。</p> <p>推薦時間：</p> <p>索取申請表後，於一個月內備妥資料，紙本或電郵本會。(本會依照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完整度，保有決定安排受獎時間、地點之權力)</p>		2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表 自傳1000字(包括:最難忘的事、最感恩的人、最大的希望、最棒的才藝、最想完成的夢想) 生活照片10張(可用電子檔) 二吋照片2張
7	「韌世代」獎助學金	即日起~ 3/13	3月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5分(含)以上 非家扶基金會經濟扶助對象 115年度非政府列冊之低收入戶 113年度家庭總所得未超過120萬且家庭總所得平均分配至全家人口，每人每月2萬元以下 家庭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罹患重傷病、失業、入獄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 其他因遭遇重大變故，至家庭生活陷於困境，求學困難 積極參與公益服務、學術技能檢定或才藝競賽，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 有特殊身心症狀，但仍積極求學，並能出示相關證明者 		一學期 1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表 自傳500字 教師推薦函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單 近6個月內戶籍謄本 113年度全戶「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證明 113年度全戶「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證明 在學證明 家庭特殊狀況證明文件 韌世代精神之佐證資料

請學藝股長務必公告周知，提醒同學注意校內申請截止日期，以維護同學權益。